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
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HXZC-2019-GK007

采 购 人：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二、总 则.....	12
三、招标文件.....	14
四、投标文件编制.....	16
五、开标及评标.....	20
第三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23
第四章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29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43
第六章 附件.....	56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57
附件 2 评分指引表格式.....	61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61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格式.....	63
附件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64
附件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格式.....	65
附件 7 报价一览表格式.....	66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69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70
附件 10 优惠条件承诺书格式.....	71
附件 11 商务偏离表格式.....	72
附件 12 投标函格式.....	72
附件 13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格式.....	74
附件 1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75
附件 15 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76
附件 16 财务状况一览表格式.....	77
附件 17 参与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及主要人员表.....	78
附件 18 技术偏离表格式.....	80
附件 19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加工和运输设备明细表格式.....	81
附件 20 交货进度安排表格式.....	82
附件 21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格式.....	83
附件 22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84
附件 23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86
附件 2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87
附件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88
附件 26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89
附件 27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90
附件 2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91

第一章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第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D01-1262302431616022XQ-20190728-025474-6

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对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一、招标文件编号：HXZC-2019-GK007

二、资金预算及评标办法：

1. 资金预算：59.69 万元；
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三、招标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1	运输优化实训软件	1	套
2	配送优化软件	1	套
3	仓储管理软件	1	套
4	智慧物流方案设计与实施平台	1	套
5	物流挂图及标牌	1	套
6	智慧教学软件	1	套
7	移动教学软件	1	套
8	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1	套
9	电源时序器	1	台
10	学生电脑	36	台
11	教师电脑	1	台
12	交换机	1	台
13	多媒体中控台	1	台
14	智能纳米互动黑板	1	台
15	音响	2	台
16	功放	1	台
17	鹅颈话筒	1	个
18	服务器	1	台
19	学生电脑桌椅	36	套
20	教师椅	1	个
21	配电箱	1	套
22	防静电地板	100	平米
23	机柜	1	套
24	插线板	16	个
25	网线	2	箱

26	综合布线	1	项
27	电源线	280	米

(具体参数及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 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2. 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2019年09月03日至2019年09月09日,每日00:00:00-23:59:59。

2. 获取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3. 获取方式:网上自行下载。

4. 招标文件售价:免费。

注:网上报名完成后,请供应商单位随时关注“甘肃政府采购网”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关于本项目相关书面变更及通知,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2019年09月03日起至2019年09月09日止。

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09月24日09:00时（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
3. 开标时间：2019年09月24日09:00时（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1.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信息注册、报名须知

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注册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登录方式或使用 CA 数字认证登录，方可网上进行免费下载或查阅标书、投标报名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 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查询。

2)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九、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4. 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717号实施意见。

十、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http://ggzyjy.gansu.gov.cn>）、《甘肃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ansu.gov.cn>）等网站发布。

十一、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1. 采 购 人：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黄羊镇镇北路 6 号

联 系 人：段老师

联系电话：18093586678

2. 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平凉路 282 号天润大厦 10 楼

联 系 人：安红霞

电 话：0931-8755558 18993112238

传 真：0931-8755558

电子邮箱：hxgjzb@126.com

网 址：www.hxgjzb.com

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0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	项目名称：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预算：59.69 万元
1.2	采 购 人：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段老师 电 话：18093586678
1.3	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安红霞 电 话：0931-8755558 18993112238
1.4	付款方式：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u>7</u> 日内，投标人应向采购人递交成交金额 <u>10%</u> 的履约保证金，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2)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验收并经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法），采购人向投标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u>100%</u> 的货款。 3) 履约保证金则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采购人无息退还。
1.5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在 <u>60</u> 天内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供货 交货地点：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1.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质 保 期：按国家规定的质保期执行，但所有产品的质保期不得低于壹年（12 个月）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1.7	投标语言： <u>中文</u>
1.8	<p>合格的投标人：</p> <p>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及以下具体要求：</p> <p>①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②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上一年由会计事务所等第三方权威机构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提供财务报表原件）加盖公章和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p> <p>③ 依法缴纳税收：须提供自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纳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原件）；</p> <p>④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以上证明的同时须提供社保局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最近一个月参保人员花名册；</p> <p>⑤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⑥ 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情况截图和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p>

	<p>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三个网站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时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为准）。</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开标时提供以上 1 至 3 项资料原件备查（已装订在正本中的除外），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和证件原件，或经核查所提供证件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将视为无效投标，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单位所发证件，彩色影像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等一律不视为原件。</p>
1.9	<p>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p> <p>投标保证金为：<u>捌仟元整（¥8000.00 元）</u></p> <p>1)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p> <p>户 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p> <p>账 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p> <p>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p> <p>行 号：3138 2105 4001</p> <p>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信息注册、报名须知</p> <p>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注册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登录方式或使用 CA 数字认证登录，方可网上进行免费下载或查阅标书、投标报名等后续工作。</p> <p>3)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① 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查询。</p> <p>②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p>

	<p>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③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p>④ 保证金交纳后请将电汇凭证扫描件发送到 hxgjzb@126.com。</p> <p>4) 投标保证金的退付：</p> <p>①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p> <p>②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p> <p>5)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①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p> <p>②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p> <p>③ 中标后自愿放弃中标资格的；</p> <p>④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的；</p> <p>⑤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p> <p>⑥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p>
1.10	<p>政府采购政策支持：</p>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p> <p>4) 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717 号实施意见。投标时属清单内产品，请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p>
1.11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u>90</u> 日历天。</p> <p>质疑的时间：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p>

	理机构提出。
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密封	
1.12	<p>签字盖章：</p> <p>1)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逐页亲笔签署姓名（封面、扉页、目录和正文内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文件中所涉及的证件复印件上须加盖或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投标文件正、副本及电子版（光盘、U 盘中 PDF）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一致，否则投标文件无效；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招标投标文件正本中。<u>投标文件的副本必须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光盘）必须采用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PDF 格式），电子版（U 盘）须提供正本扫描件（PDF 格式）和 word 两种格式，word 版不签字签章。</u></p> <p>2) 投标文件的任何一页都不应涂改，不应有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均应由投标文件签署人在改动处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p> <p>3)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p>
1.13	<p>投标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p> <p>1) 投标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电子版：<u>2</u> 份，分为：<u>光盘 1 份（PDF 格式与正本盖章一致），U 盘 1 份（提供 PDF 和 word 两种格式，word 版不签字签章），报价一览表 1 份</u>，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p>2)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不得有活页或夹页。投标文件应按照规定格式填报，且必须编制详细的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采购人对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夹页、活页等将按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处理。其纸张统一规定为 A4 格式，为了存档方便，书脊上须列明投标人名称。</p>
1.14	封装要求：

	<p>1) 为了各投标人互相监督检查的公平性,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本(光盘)和电子版本(U盘)、开标一览表应独立用信封或结实的材料包装,并在封口处加贴封条和密封章。封皮上应标明: <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副)本、分包号(如有分包)、联系电话、年月日和“请勿于X年X月X日X时X分前启封”</u>等字样,如果信封未按照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p> <p>2) 开标一览表内置报价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印件。</p>
开 标 和 评 标	
1.15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09月24日09:00时(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p>
1.16	<p>开标时间: 2019年09月24日09:00时(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p>
1.17	<p>投标人家数计算: 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视为一家,如果有多家投标人以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参加投标的,应作为一个投标人计算,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者为该品牌及型号产品的唯一有效投标人。</p>
1.18	<p>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p> <p>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p> <p>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p> <p>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进行综合评审,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p> <p>中标人的确定: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三家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择优选择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1.19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全面放开以下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规定及此类项目招标代理市场价格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p> <p>2)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成交单位采用转账或电汇的方式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人应一次性支付给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户 名：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天支行</p> <p>账 号：101522000159732</p>
1.20	<p>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p>
1.21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或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信息及其他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的全过程。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2 “代理机构”系指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的单位。

2.4 “中标人”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评标委员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6 “政府采购资金”是指：财政性资金(预算资金和预算外资金)和与财政性资金相配套的单位自筹资金。

2.7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8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2.9 “采购文件”是指：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10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2.12 “安装”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乙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2.13 “服务”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14 “知识产权”是指通过签署投标函，投标人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5 “样品”是指：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货物。

2.16 核心设备（货物）是指：技术规范及技术要求中加注“※”的设备（货物）；

2.1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并在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

2.1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2.19 “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2.2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4.21 招标文件收到之日：投标人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成功报名之日。

3. 参与投标的费用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4. 授权委托

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5. 联合体形式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除招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招标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投标人。**

6. 采购进口产品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7.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选择并填报政策功能编码，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见招标须知前附表。

7.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7.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投标人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符合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三、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参数规范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六章 附件

8.2 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48小时前以书面形式发生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有效组成部分，中标后均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

获得招标文件当日内向招标代理公司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9. 招标文件的澄清

9.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不涉及商业机密。

9.2 在投标截止期前 15 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4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可用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并立即回复。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10.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8 小时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0.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10.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澄清，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人的；
- (2)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5)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四、投标文件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2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文件的构成（投标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编写，内容自定、不得少于以下几个方面，可以不按以下顺序编排）：

1) 目录

2) 资格审查部分。详细内容见前附表及附件“资格证明文件”部分，须逐项列明。

3) 报价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报价明细表；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后附工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需提供，不提供者不享受残疾人福利单位优惠政策）

(6) 环保产品和节能产品证明材料；（未提供者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7) 优惠条件承诺书；

(8) 享受其他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4) 商务部分：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2)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信誉证明材料；
- (6) 其他要求证明的材料；

5) 技术部分：

-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 (2)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说明；
- (3) 产品彩页资料；
- (4) 投标人投入到本项目中管理、技术人员及服务人员的情况；
- (5) 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环保、节能的证明材料；
- (6) 技术操作指导培训方案；
- (7) 常见故障处理及日常保养方案；
- (8) 售后服务方案；
- (9) 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
- (10) 投标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6) 其他部分：

- (1) 投标人可在满足“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3)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 (5) 其他需要说明的资料。

9.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人员能力。
- 3)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中合格的投标人要求填写。

12.1.3 证明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工程及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 证明货物、工程及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①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② 为使货物正常、连续地使用，应提供货物从投标人开始生产两年期间所需的完整的备件（不含报价中）和专用工具等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③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工程及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填写，如未逐条如实填写的，将按负偏离处理）。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③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附件中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

14. 投标报价

此次投标报价（须标明各品目报价及合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价格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出厂价+所有产品运输费用、装卸费用、保险、安装费、技术指导培训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

15.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位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答复，但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6.3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

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7. 投标担保

17.1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7.3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具体递交信息详见前附表）

17.4 在开标时，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7.5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终止招标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7.6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① 投标人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②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的；
- ③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④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⑤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详见前附表的要求。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详见前附表的要求。

19.2 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和投递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开标地点。

五、开标及评标

21. 开标及评标

21.1 开标

届时将按招标文件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地点进行公开开标,请各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携带个人身份证件参加,会议将按法定程序进行。如对开标过程有异议,请于开标现场当场提出,开标议程结束后,对开标过程提出的质疑不予答复。

21.2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1.3 在招标截止时限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1.5 针对本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质疑将在开标现场由采购人答复。

21.6 评标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其负责人由评委选举产生。

21.7 投标人的综合评分为价格、技术和商务三部分。

21.8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分“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部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六、确定中标人及签订合同

22. 确定中标人

22.1 招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结果，推荐拟中标人。

22.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主要技术参数、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以书面形式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3. 签订合同

23.1 《中标通知书》为合同签订的前提和合同附件之一签订合同，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拒绝签订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招标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此时可由招标人按照排名顺序与下一投标人签订合同。

23.2 买卖双方共同承认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形成的书面文件均可作为合同的附件。

七、项目验收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

并存档。

八、适用法律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

第三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1. 评标组织

1.1 评标委员会：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为不少 3 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2 评标综合组：由招标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组分发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做好投标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拟中标结果进行审核。

1.3 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2. 评标委员会纪律原则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应遵守以下规定：

- ①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② 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③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④ 评审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 ⑤ 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⑥ 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审。

2.2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 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审受到非法干预的；

3) 有以下第一至八项情形的（同时不予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①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②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 ③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④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⑤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⑥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⑦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
- ⑧ 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
- ⑨ 收受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⑩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3. 评标的程序和方法

3.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2 评标程序

①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质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对于未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商将不再进行技术部分评价；

② 评标委员会中专家对资质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技术部分的评价；

③ 经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商务和技术部分作进一步的综合比较和评价。

3.3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招标人不向投标人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成交投标人不作任何解释说明。具体评分如下：

类别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 (30分)	最终报价 (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基准价/评标价) × 30 × 100%。 按照政府采购规定及相关程序，高度关注综合性价比，采购人不承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最终中标，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商务 (23分)	业绩 (10分)	投标人近三年内承担过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和合同为依据），每提供1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多10分，不提供不得分。
	信誉状况 (4分)	投标人获得“重合同守信用”荣誉的得1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纳税信用级别为A级得3分，B级得2分，C级及以下不得分。
	投标文件制作质量 (3分)	根据投标文件含有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目录及页码编页规范，便于查找；目录及页码与实际内容相对应；文本、字号、标题等文本格式统一规范；内文及图表印刷清晰；装订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上每满足一项得0.5分。
	质保期 (4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免费质保期加2分，最多得4分。（以投标货物中最短质保年限为依据）
交货期 (2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交货期的基础上，每提前2天交货得0.5分；最高得2分。	
技术 (47分)	参数满足情况 (20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满分20分，带★条款是指重要指标项，每一条不满足扣2分；非★技术条款为一般性指标项，每一条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以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产品彩页、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官网截图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影印件必须加盖厂家鲜章）
	现场演示 (10分)	投标人对参数中要求演示的内容进行演示。在设计科学，内容全面，功能齐全，界面美观，操作简易等五个方面进行判断，优秀得7-10分，良好得4-6分；一般得1-3分。
	组织实施方案 (5分)	实施方案（进度计划、人员配备、生产方案、质量控制、包装方案、运输方案、安装方案、验收方案等）的完整、可靠、科学、合理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及保证措施优秀得5分，良好得3-4分，一般得1-2分。

技术指导方案 (6分)	投标人具有专业的技术培训能力，能够提供针对所投产品的使用方法、常见故障应急处理等方面培训，根据培训方案进行横向比较，获得 A 级的得 5-6 分，B 级的得 3-4 分，C 级的得 1-2 分。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售后服务机构人员技术力量及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易损件储备情况、故障处理方法等）的可行性等横向比较，优得 5-6 分；良得 3-4 分，一般得 2 分；只提供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得 1 分。

3.4. 总得分计算说明

评审总得分=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 F2, \dots, 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 A2, \dots, 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 + A2 + \dots + An = 1$)。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5 报价得分计算说明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优惠政策如下：

1) 对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 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审价。

2) 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

3) 对符合条件的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审价，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4)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

4. 评标结果

4.1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按排名依次确定三个中标候选人；

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4.2 中标人的确定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规定，招标人依法享有经授权的中标人确定权。

2) 在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中标候选人得分并列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评审响应文件满足评审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技术部分）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次评分采用“综合评分法”，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成交。

4.3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核批准的除外）；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4.4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办法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4.5 同一品牌处理办法

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

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推荐；得分报价均相同的按照评审因素（技术部分）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4.6 无效投标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人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 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密封的；
- 4) 超出投标人经营范围投标的；
- 5)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6) 投标函、法人授权函、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7) 投标人未能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9) 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10)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及采购方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的；
- 11)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2) 投标有效期不足 90 天的；
- 13) 投标报价不在有效报价范围内的；
- 14)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1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 1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件。

第四章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一、建设目标

该模拟实训室的建成，将使该专业教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是提高学生操作能力的重要教学实训基地。通过仓储管理软件、运输管理软件、供应链管理软件模仿企业的物流管理的真实场景，既从理论上解决“学”的问题，又在现场操作上解决“做”的问题，用理论与实践相互交融的模式组织教学，成为理论、实训一体化的教学场所。本实训项目建设还可以方便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学习和考试，既可以掌握专业的相关业务知识，及时把握行业发展的新动向，还将大大方便学生参加统一职业技能资格考试。

同时本实训项目建设对于提高专业教师的教学能力和水平，建设一支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一流是师资队伍具有深远的积极意义。

二、主要用途

- 1.保障我系物流管理专业课程的正常高效教学。
- 2.满足所开设物流相关课程的实训教学任务。

三、建设效益

1.建设项目具有先进。该建设项目计划采购设备确保近五年内不落后，并高效运行，完成我系物流管理类课程的教学和实训任务。

2.该项目主要设备计算机可在五年后转做普通机房使用（用于基础课程教学），或调整到计算机实训室等对计算机要求不高的实验实训室继续使用。

3.该实训室开设实训项目与社会需求对接，可有效提高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提高学习就业竞争力。

四、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1	运输优化实训软件	<p>一、技术框架 系统采用最先进的 J2EE 开发技术，三层结构 B/S 模式，使用 SQL Server 数据库软件。</p> <p>二、软件概述 货物运输是物流环节中最重要的环节。运输企业如何对运输作业的合理分配，如何实现运输资源的合理调度，包括对运输路线的管理、车辆调度管理以及运输成本的管理等，是运输系统教学中需要解决的问题。</p> <p>三、主要功能</p> <p>管理员模块： 基本资料：班级资料、教师资料、班级分配、我的信息。</p> <p>教师模块： 基本资料：我的信息、班级信息、学生资料、导入学生。 实验管理：实验任务、任务分配、实验实例。 实验报告：实验评分、报告导出、报告下载、报告查询。 情景数据：线路管理、车辆信息、车辆吨位、货物信息、货物等级、计量单位、计费项目、线路路况、站点设置、关键点、公路等级、公司信息。</p> <p>学生模块： 基础数据：货物等级、计量单位、计费项目、线路路况、关键点、公路等级、车辆吨位。 资源规划：站点设置、车辆管理、线路管理、油价信息。 客户管理：车队信息。 托运接单：业务介绍、零担托运单、过磅量方、验收入库、整车托运、整车验货受理、整车派遣车辆。 运输作业：业务介绍、整车货物监装、出车运输、整车到达卸货、整车货物签收、零担配载装车、零担货物中转、零担货运到达。 车辆监控：车辆调度、车辆维护。 结算管理：整车收费开票、零担收费开票。 成本核算：油耗成本、车辆成本、站点成本、员工成本。 成本分析：业务走势、投入产出、资金分布。 单证打印：托运单、运输货票、装车清单。 单证查询：托运单、运输货票、装车清单。 铁路运输：铁路托运单、开始托运、货物签收、整车运输、零担运输、集装箱、快运运输、流程图。 水路运输：水路托运单、开始托运、货物签收、班轮运输、流程图。 航空运输：班机运输、包机运输、集中托运、流程图。 多式联运：联运托运单、开始托运、货物签收、多式联运、联运特点、流程图。 实验报告：报告填写、实验报告。 物流视频。</p> <p>四、演示要求 现场演示：零担托运单、车辆调度、结算管理、成本核算； 现场演示：铁路运输、水路运输、航空运输。</p>	1 套
2	配送优化软件	<p>一、主要性能参数：</p>	1 套

		<p>B/S 结构网络版；不设置点数限制；主要包括订单管理、调度分配、行车管理、GPS 车辆定位系统、车辆管理、人员管理、数据报表、基本信息维护、系统管理等模块。产品可提供二次开发接口。结合先进的条码技术，GPS/GIS 技术，电子商务技术，实现智能化配送。</p> <p>二、业务流程： 从业务受理开始（托运单）→运输调度（配车计划）→货物运输（通过 GPS、中转站、条形码及网上查询对货物进行及时跟踪）→货物验收→统计处理（包括定单，车辆，人员等）→财务结算→报表打印等。全面介绍即时配送（JIT）原则；支持以箱为单位和以部件为单位的灵活配送方式；支持多达数万种配送单位的大容量并发配送模式；支持多种运输方式，跨境跨关区的跨区域配送模式；表现形式具有多样性：3D、动画等多媒体仿真模拟，增强实验系统的趣味性，使用户更为直观、感性的了解配送过程中的实际情况。</p> <p>三、详细功能参数： 管理员模块：1. 系统管理 教师模块：1. 系统管理、2. 实验管理、3. 实验报告、4. 数据字典、5. 基本信息、6. 投诉与建议 学生模块：1. 基础数据、2. 配送信息、3. 计划调度、4. 入库作业、5. 出库作业、6. 配送计划、7. 车场管理、8. 财务结算、9. 库存管理、10. 单证统计、11. 单证打印、12. 我的信息、13. 客户服务</p>	
3	仓储管理软件	<p>系统采用最先进的 J2EE 开发技术，三层结构 B/S 模式，使用 MSSQL 数据库软件。可以对不同地域、不同属性、不同规格、不同成本的仓库资源实现集中管理。</p>	1 套
4	智慧物流方案设计与实施平台	<p>一、软件要求 采用 Java 语言开发，使用 struts2+Spring + hibernate 框架，系统可部署 Windows, Linux, Mac 等操作系统。遵循 HTML5+CSS3 标准，采用 jQuery、Bootstrap 等 CSS 框架，确保加载速度及对各尺寸浏览器自适应。 该软件集成了云方案、仓储竞赛于一体，通过软硬件相结合，能够无缝对接电子标签拣选台车、立体仓库、电子标签、手持设备和穿戴设备，Kiva 机器人，电子播种墙等，更直观，更容易被学生理解吸收，软件流程是按照国家标准来设计制定，高度模拟真实生产过程，让学生认识生产流程，从而达到提升教学效果的目的。</p> <p>二、功能要求： 该软件紧密贴合智慧物流设计方案需求，与相关硬件设备相结合共同完成智慧物流实训过程，满足学生日常训练、比赛等活动使用。</p> <p>1. 云方案设计软件 云方案设计软件采用云平台进行加密处理与保存，用户通过将设计方案及试题信息上传至云端进行存储，裁判可在云平台利用信息化评分系统对方案进行评分，统计与记录。支持随时随地下载查看，同时也便于无纸化绿色电子评分。</p> <p>3. 智慧仓储作业软件 系统管理：用户管理，用户组信息管理，客户信息管理、数据备份与还原。 基础信息管理：对仓库、仓位、托盘、物料信息等基础信息进行初始化设置；可设置不同的仓库类型，仓位设置可对应不同的仓库进行配置，在物料信息管理中可设置单个物料的详细信息及物料的包装信息，设置包装信息时可设置单个物料与包装箱之间的换算关系。 客户管理：设置客户的详细信息及客户类型。 订单管理：根据业务需要制定入库计划，录入客户订单，电商订单、并对客户订</p>	1 套

	<p>单进行处理。</p> <p>入库管理： 入库作业、组托上架、入库单打印等入库核心作业管理；</p> <p>商贸出库： 商贸出库业务工作流程的管理维护及出库核心作业的管理。包括通过RF或穿戴设备拣货流程、出库计划、重型货架拣货、重型货架（散货）播种、立库/电子标签拣货、立库/电子标签接收、阁楼货架拣货、阁楼式对BtoC播种、拣货单打印等。制定出库计划时可根据物料的出库数量系统根据换算系数自动进行包装的选择，学生也可自行进行包装选择。</p> <p>电商出库： 电商出库流程的管理维护及出库核心作业的操作管理。包括接收订单，拣货单打印，出库拣选，智能播种，电子面单打印等。客户订单分拨系统实时接收智慧仓储管理软件通过无线网络发送拣选的客户订单作业单据，进行订单合并。通过实时看板APP软件屏读波次拣选商品信息、数量、以及波次商品作业信息、拣货信息的状态，看板APP软件通过自动提醒订单完成数量信息、状态信息等；客户订单分拨软件配合上位机软件完成订单拣选后，自动发送信息至打印机，打印客户信息和装箱订单信息，无需再次复核，可选配KIVA机器人使用。</p> <p>库存管理： 用户可以方便的通过库存列表查看目前在库货物的库存量，也可选择仓库，直观可视化的查看各仓位的库存信息。</p> <p>4. 智慧配送优化软件</p> <p>分为管理员端和用户端，主要功能包括地图的上传，配送站点的维护，配送线路的设定，线路的障碍设置等核心模块。</p> <p>管理员端：</p> <p>地图上传： 由管理员或用户上传或修改地图；</p> <p>站点维护： 以所上传的地图为背景，加载系统初始配送中心，进行配送点（客户地址）设定；配送点可通过移动标识在地图上，也可在地图上加载支点进行标识。</p> <p>线路设定： 通过系统加载地图及配送点信息，根据配送中心及配送点、支点位置，选择两点进行相连，并对线路信息进行描述。</p> <p>路障设置： 根据已设定的线路，在地图中选定某条线路设置为随机路障线路。</p> <p>用户端：</p> <p>配送作业单： 与智慧仓储作业软件数据对接并联动，同步用户订单信息，根据订单信息生成配送作业单；</p> <p>线路选择： 根据配送作业单信息在管理员设定的配送线路中选择最优线路；</p> <p>4. VR 无人机配送软件</p> <p>VR 无人机配送端实时监控订单系统所生成的需配送订单信息，模拟无人机载货后在虚拟城市中飞行，操作者可根据天气，风速，空间障碍物、货物重量等已知条件，对飞行线路，飞行高度进行参数配置，计算出无人机到达目的地最佳时效与结果，通过控制系统的提示操作进行无人机飞行跟随，可任意视角、高度观察无人机飞行状态，直到无人机到达目的配送点，完成配送任务，操作结束后初始化系统数据。</p> <p>▲演示要求：</p> <p>（1）现场演示物料包装单位换算系数的设置、规格的设置及物料出库时包装方式的选择。</p> <p>（2）现场演示使用智慧仓储软件结合穿戴设备出库功能，通过扫描周转箱，点亮电子标签。</p> <p>（3）现场通过播放视频形式演示电商物流出库过程中，根据拣货单自动分配播种墙播种位功能。</p> <p>（4）现场演示使用智慧配送优化软件进行配送点路线的设定。</p>	
--	---	--

5	物流挂图及标牌	包括：仓储、配送、运输、报关、供应链、采购、生产等岗位标示牌	1 套
6	智慧教学软件	<p>配套白板软件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互动黑板教育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软件支持智能文字、图形、公式识别。全屏中英文数字混合书写智能识别，支持智能图形识别，可以画任何规则和不规则二维图形，演示教学：如随意的五角形。 2. 微课录制，支持录屏功能，并且可以选择保存路径，保存格式是 avi 格式 3. 具有白板漫游功能，支持缩略图导航功能， 4. 二维码下载，支持课件下载功能，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下载完成； 5. 页面添加，点击加号图标可进行页面添加，可以添加多页。支持页面预览，并且可以选择预览模式进行对比讲解，支持二分屏、四分屏、横向、纵向对比等。 6. 视频展台，能够无缝对接视频展台，并可以批注，擦除，旋转画面，更改分辨率等； 7. 多媒体工具，可从软件中导入图片然后进行批注；导入 PPT 时可以进行全屏播放；播放视频时可以进行批注讲解、擦除操作。并且打开文件后再关闭会有缩略图呈现，可再次打开。 8. 保存退出工具，可以保存白板当前所有书写内容，并且能够从软件中再次打开复习。 9. 撤销恢复工具，具有撤销恢复功能。 10. 支持白板与桌面模式切换，桌面模式下，白板软件将最小化并保留浮动功能栏，可对当前桌面内容进行书写，同时可以点击擦除转换为橡皮模式擦除笔迹；可以截图和截屏，保存至本地或者保存到白板中 11. 白板软件支持界面锁定，锁定后软件所有功能将不能使用，防止误操作；支持幕布，放大镜，聚光灯、时钟、日历等基础工具； 12. 具有板中板功能，可书写，擦除，添加页面，保存内容。 13. 图形工具，具有多种二维三维图形，直尺、三角尺、量角器、圆规等，并且可以自行选择图形线条粗细和颜色 14. 背景颜色，可选择多种颜色背景及图片，并可自定义添加。 15. 书写工具，擦除工具，具有多种书写笔，笔的大小、颜色、图案都可以自行选择；具有任意、区域、对象、清屏、手势五种擦除方式 16. 白板软件扩展支持复制屏幕和拓展屏幕模式，方便多屏幕观看教学 17. 移动设备端软件可扫描二维码自动下载，并自动提示新版本升级或自动检查升级至最新版。 18. 软件与智慧黑板同一品牌，提供软件检测报告和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 套
7	移动教学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软件服务端要求安装在黑板内置的 windows 系统中，非运行在 Android 等其他运行环境，交互性好，操作直观方便。软件需多语言支持，方便外教教师使用，支持的语言至少为：中文、英文等。 2. 移动端可通过软件方式实现连接，不采用插入外接设备，教师无需考虑接收设备的保管问题。 3. 要求可通过无线网络连接实现同屏传输，轻松搭建可用一般路由器、WiFi 热点或直接接入学校原有网络中； 4. 投屏端支持 IOS 移动端，安卓移动端投屏显示，视频播放流畅无延时、卡顿现象 5. 兼容 IOS 端音视频传输协议，IOS 端音视频播放可直接通过黑板端的音箱输出 	1 套

		<p>声音，达到移动端教学素材实时在教室中分享播放的要求。</p> <p>6. 支持直播功能，满足实物展示教学、理科实验等操作教学，实现边讲解边在黑板端显示观看的功能，安卓下有声音传输；</p> <p>7. 需具有移动展台功能，教师可方便将课本、试卷等实物通过移动设备拍照上传至大屏讲解，照片数量不受限制，可自动排布显示，实现照片墙的效果；选择某一张照片，可以通过手势控制缩放、旋转、移动、剪切、标注、擦除等操作。</p> <p>8. 可通过移动设备远程控制智慧黑板，实现鼠标移动、单击、双击、左右键等功能；也可打开文件并远端直接编辑文件。</p> <p>9. 无需外网的情况下，教师即可在自己的平板上直接录制微课，做到“随时、随地”录微课；微课内容需包括课件内容、原笔迹板书、教师讲解视频、教师讲解语音。课件需支持视频、图片、pdf 等数字媒体文件。微课格式需要为标准的流媒体格式，如 mp4 等，方便网络传输、观看。微课录制完毕，可以一键回看，以便确认微课录制效果。</p> <p>10. 教师可以一键将课堂教学内容录制成标准的视频文件，包括黑板板书、大屏图像、课堂实况、教师语音等；方便学生课后复习及未能即时听课的学生听课使用。</p> <p>11. 教师可以在移动设备上直接批注大屏内容，需支持视频动态批注。</p> <p>12. 教师可将移动设备上 PPT 的文件直接在大屏上打开，无需拷贝文件至大屏电脑，并全屏播放，也可在移动设备端关闭全屏播放及关闭 PPT 文件。教师可以通过手势左右滑动控制 PPT 上下翻页，也可以通过按键控制 PPT 上下翻页；移动设备端需有当前 PPT 全部页面的缩略图显示，大屏上不显示，教师可以通过选择缩略图页面快速将大屏 PPT 翻页至指定页面。PPT 页面可以配合画笔功能，做到随时标注讲解；播放 PPT 时，无需退出 PPT 即穿插可播放音视频文件，方便教师讲课。PPT 页面可以通过截图方式截取重点至画板中讲解，并可保存为课堂笔记。PPT 页面如遇文字较小，可以配合放大镜功能，做到多级别放大，方便后排学生观看。</p> <p>13. 可轻松播放移动设备上的所有教学文件，包括 ppt、word、pdf、图片、音频、视频等，并可通过移动设备端控制播放，包括全屏、快进、快退、停止等。</p> <p>14. 需支持电子白板功能，具备铅笔、荧光笔、激光笔、魔法笔、排刷、图案刷等多种书写笔模式。需提供三角形、正方形、圆形、椭圆、多边形、平行线、箭头线、虚线等图形绘图工具。需可插入图片、PPT、word 等文件进行讲解，并可直接保存为图片、pdf 等文件。支持手势漫游、手势擦除、手势缩放等功能。</p> <p>15. 需支持鼠标指针大小、形状可选择设置，并可自定义鼠标形状，解决后排学生经常看不清鼠标指针的问题。</p> <p>16. 具备基本辅助工具，包括荧光笔、聚光灯、放大镜等。</p> <p>17. 移动设备端软件可扫描二维码自动下载，并自动提示新版本升级或自动检查升级至最新版。</p> <p>18. 软件与智慧黑板同一品牌，提供软件检测报告和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p>	
8	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p>1. 软件功能：后台控制端采用 B/S 架构设计，可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操作，可控制在互联网内的智慧黑板设备。（提供功能演示视频）</p> <p>2. 使用集中管理控制系统的学校拥有学校账号，该学校设备只需接入互联网，并在受控端使用账号进行设备注册，管理员即可在后台对设备进行远程管理。</p> <p>3. 支持按照设备安装的年级、班级，设置教室受控端的名称，方便管理员对应管</p>	1 套

		<p>理。</p> <p>4. 登录模式：分为 4 种管理员登录模式，总管理员、区域管理员、学校管理员、老师。（提供功能演示视频）</p> <p>5. 远程设备控制：在控制端网页可对已连接的设备进行实时控制，包括关机、U 盘禁用、一键还原等功能；（提供功能演示视频）</p> <p>6. 统计：真实地图查看学校的分布情况，查看全国或某个区域内学校和黑板总数，以及在线离线数。每个学校用一个小红旗标注。点击小红旗可以选择查看学校的名称、黑板总数、在线数。</p> <p>7. 区域监看：学校数量和黑板数量变化趋势图、常用软件使用前 10 名、学校活跃排名、最近一个月的黑板在线数量。</p> <p>8. 设备信息查看：可在控制端网页查看互动黑板的基本信息，如：系统、cpu、硬盘、内存等信息。</p> <p>9. 远程画面：在控制端网页可实时查看已连接并处于开机状态下的智能黑板当前桌面画面。</p> <p>10. 消息推送：在控制端选择一台或多台互动黑板发送走马灯文字信息、屏幕常驻信息和公告，可设置文字字体、大小、颜色，播放时间。</p> <p>11. 权限分配：学校管理员可以给老师分配可管理的智能黑板。</p> <p>12. 公告：学校管理员在在控制端向一个或多个智能黑板推送图文通知。</p> <p>13. 文件推送：可推送视频、图片、ppt、word 等文件到指定黑板，可设置是否下载后自动打开。</p> <p>14. 锁屏：学校管理员在控制端设置锁屏时段，如“周一至周五中午 12 点至 14 点”智慧黑板处于锁屏状态，键盘鼠标等无法使用。（背景图片是否可以换学校自己的图片）（提供功能演示视频）</p> <p>15. 定时关机：学校管理员在主控端设置自动关机时间，如“周一至周五 18 点”，智慧黑板关机。（关机前有 60 秒的提示）</p> <p>16. 自定义分组：例如新建睦步楼组，可以将安装在这个楼里的智慧黑板，添加进这个分组。</p> <p>17. 校园监看：可以查看周、月黑板每天在线数量。黑板运行时间。（数据导出，用电量）</p> <p>18. 课程表：在控网页制端可以向一台或多台黑板发送课程表，并在客户端设置是否按照课程表时间开关屏幕。</p> <p>19. 图片展播：老师登录网页控制端向智能黑板发送一组图片。互动黑板客户端进行轮播展示。</p> <p>20、资源管理及共享：老师和学校管理员可上传资源到服务器，老师可在智慧黑板端登录后下载、上传文件。</p> <p>21. 日志管理：记录平台操作历史，方便管理员进行管理。</p> <p>22. ★与智慧黑板同一品牌，提供软件检测报告和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p>	
9	电源时序器	<p>一、功能特点</p> <p>1. 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p> <p>2. 远程控制（上电+24V 直流信号）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锁处于 off 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p> <p>3. 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 ALARM(报警)端口导通一起到级联控制 ALARM（报警）功能。</p> <p>4. 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 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 6000W。</p>	1 台

		<p>5. 输入连接器：大功率线码式电源连接器。</p> <p>6. 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p> <p>二、技术参数</p> <p>1. 额定输出电压：AC~220V50Hz</p> <p>2. 额定输出电流：30A</p> <p>3. 可控制电源：8路</p> <p>4. 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p> <p>5. 供电电源：VAC，220V50/60Hz，30A</p> <p>6. 单路额定输出电源：10A</p> <p>7. 尺寸（LxWxH）：484x295x44mm</p> <p>8. 重量：4.2Kg</p>	
10	学生电脑	<p>主板：Intel 370 芯片组及以上；CPU：Intel Core i5-8500(3.0G/9M/6核)处理器；硬盘：1TB SATA，最大支持2TB；内存：4GB DDR4 2666，两个内存插槽，最大支持32GB；显卡：集成双头显卡；键盘鼠标：含原厂USB接口防水抗菌键盘、USB接口光电鼠标；机箱：机箱不大于16升；扩展接口：4个USB 3.1 Gen1（前2后2）；4个USB 2.0（后置），HDMI+VGA，RJ-45，1个PCI，2个PCIE，1个SD媒体读卡器，2个M.2插槽；电源：小于或等于180W 85PLUS高效节能电源；音频：集成立体音频输出，内置扬声器；集成1000M网卡；★支持无线网卡与蓝牙，同品牌网络同传，硬盘还原；★显示器：21.5"宽屏16:9 LED背光VA液晶显示器，VGA，DP1.2(支持HDCP)接口，含DP线</p> <p>缆，250nits，3000:1，500000:1，5ms，EPEAT金奖，1920x1080），提供低蓝光认证，所投标产品显示器有原厂预置优化显示器寿命模块，提供相关网站截图；安全性：出厂含酷越全程无忧数据备份和恢复软件。★出厂含TPM2.0安全芯片；★操作系统：出厂预装正版windows 10 home操作系统，投标商须提供微软针对此用户的预装许可证；国际标准五星应用级4PS L1证书。所投计算机需提供中国专业机构认证方法检测通过的振动试验认证，冲击试验认证，颠簸试验认证；投标产品生产厂商获得中国政府采购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投标产品须提供YD/T 1591-2009移动通信终端电源适配器及充电/数据接口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检测报告。</p>	36台
11	教师电脑	<p>主板：Intel QH370 芯片组；</p> <p>★CPU：New Core i7-8700(3.2G/12M/6核)处理器；</p> <p>硬盘：1T(SATA)，支持M.2 SSD硬盘；</p> <p>内存：4GB DDR4 2400，两个内存插槽，最大支持32GB；</p> <p>光驱：DVDRW；</p> <p>显卡：集成显卡/键盘鼠标：含原厂USB接口防水抗菌键盘、USB接口光电鼠标，须提供SGS抗菌认证；</p> <p>机箱：机箱不大于15升，出厂带LED侦错系统告警功能，免工具开启机箱；扩展接口：2个M.2（1个用于接SSD，1个用于接无线网卡）；1个PCIe(x1)；1个PCIe(x16)；1个PCI 2.3；正面：1个支持CTIA耳麦的通用音频插孔；2个USB 3.0；背面：1个音频输入；1个音频输出；1个HDMI；1个RJ-45；1个VGA；2个USB 3.0；4个USB 2.0；1个串口；可选PS/2接口；可选1个并口；</p> <p>电源：小于或等于180W 85PLUS高效节能电源；</p> <p>音频：集成立体音频输出，内置扬声器；</p> <p>★操作系统：出厂预装正版windows 10 64位中文版操作系统，投标商须提供微软针对此用户的预装许可证明；</p>	1台

		<p>显示器: 21.5 寸 LED 背光 VA 液晶显示器, VGA, DP1.2(支持 HDCP)接口, 含 DP 线缆, 250nits, 3000: 1, 500000:1, 5ms, EPEAT 金奖 1920x1080, 提供低蓝光认证, 所投产品显示器有原厂预置优化显示器寿命模块, 提供相关网站截图;</p> <p>售后服务: 原厂商液晶显示器、主机三年全免费保修, 且三年上门服务, 所投计算机品牌客户服务中心获得 4PS 联络中心国际标准组织颁发的 4PS 联络中心国际标准五星应用级 4PS L1 证书;</p> <p>★可靠性: 所投品牌平均无故障时间国家认证标准 MTBF 不小于 105 万小时, 提供国家电子计算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所投计算机厂家通过 CMMI Level 5 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认证证书、提供所投产品 IEC 电工电子领域标准化证书; 所投计算机需提供中国军用装备认证方法检测通过的振动试验认证, 冲击试验认证, 颠簸试验认证; 投标产品生产厂商获得中国政府采购奖; 国际知名品牌, 全球销量连续三年排名前三的商用台式机制造商(需提供 IDC 证明文件); 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p>	
12	交换机	48 个千兆端口; 16KMac 地址表; 78MPPS 包转发率; 336GBPS 交换容量。	1 台
13	多媒体中控台	定制 1200MM*700MM*900MM; 全钢全封闭; 采用优质冷轧板; 材料厚度 1.20MM*0.8MM; 采用一锁通用; 采用隐藏式消声精密钢珠滑轨; 边角圆磨处理; 采用整体磷化抗静电喷漆处理。	1 台
14	智能纳米互动黑板	<p>正面显示为一个由三块拼接而成的平面普通黑板, 可以在上面用水笔书写, 也可采用无尘粉笔书写。当打开电源时, 中间一块显示出液晶的显示画面, 可以进行触摸互动, 而关掉时, 显示画面隐形, 又显示为一个普通黑板的表象, 可以在上面进行书写。</p> <p>■产品整体尺寸: 宽: 4050mm, 高: 1265mm, 厚: 70mm。模块化设计, 壁挂式安装, 拆卸方便。液晶屏尺寸: 86 英寸, 显示尺寸: 1898mm*1069mm, 单屏物理分辨率: 3840*2160; 可视角度: (水平/垂直): 178°, 液晶屏使用寿命大于 50000 小时。产品采用国内最先进的纳米电容触控技术, 手指轻触式多点(支持十点以上触控识别)互动体验。黑板接口: HDMI*2, VGA*1, TOUCH*1, USB*2, RS232*1, Audioin*1, AudioOut*1, 网络 RJ45*1, 内置音频喇叭: 2*10w;</p> <p>■触控黑板, 具有高亮度, 高色域, 高分辨率的特点, 为确保面板物理特性的有效呈现, 采用新型去隔行(器)图像显示技术, 将面板显示素质最大程度的呈现, 为师生提供一个画质优秀, 健康护眼。</p> <p>■智慧教室互动黑板采用新型行场同步信号分离的优化电路技术, 对黑板高清视频和文字显示快速切换进行了优化设计。</p> <p>■产品支持手势滑动方式选择、遥控器选择、物理按键选择三种切换不同信号源的方式, 方便、高效。</p> <p>■产品支持智能遥控器双重功能, 智能遥控器不仅可以作为遥控器, 也可以作为键盘、鼠标使用, 当 Windows 系统出现问题, 遥控器可以代替键盘进行使用。</p> <p>■为方便教学, 黑板可实现在显示区域任意位置开关屏幕(关闭屏幕背光, 实现真正节能); 为防止误操作, 关闭屏幕的同时, 触摸功能也自动关闭; 为确保教学过程流畅, 在任意输入信号下(windows、以及其他外接信号)以及 windows 宕机(现场关闭 windows 来模拟宕机现象)、无信号的情况下, 均能实现上述功能。</p> <p>■全屏开关: 可在显示区域任意位置通过五指按压开关屏幕, 方便老师操作, 并且关闭屏幕的同时, 触摸功能也自动关闭, 防止误操作。</p> <p>■触控黑板为保证触摸显示与物理书写高强度, 长时间切换的长效可靠性。采用电源开关电路技术。</p> <p>■为了便于检修和维护, 黑板右侧采用可 60 度翻转的前维护结构。</p>	1 台

		<p>■智慧教室互动黑板为信息化教学提供高清显示平台，智慧黑板产品物理分辨率需达到高清等级，且具有超高清显示倍频放大驱动技术。</p> <p>■为确保黑板平整性，智能黑板采用纯平面、无外框设计，不得采用金属材质包边固定钢化玻璃结构设计，安全无锐角结构。</p>	
15	音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选用8吋大动态、长冲程专业低音单元和进口复合膜高音单元,电路采用两分频设计。 2. 箱体采用优质中纤板,表面采用咖啡色撒点喷漆,铁网前面贴一层黑色透声网。 3. 额定阻抗: 8Ω 4. 额定功率: 150W 5. 最大功率: 300W 6. 有效频率范围 65Hz-20KHz 7. 灵敏度 94dB 8. 连续声压级 116dB 9. 最大声压级 122dB 10. 辐射角度(-6dB) H×V:80° *50° 11. 单元规格 LF: 8" ×1; HF: 25 芯×1 12. 音箱尺寸(H*W*D) 447*283*280 (mm) 13. 箱体净重 11kg 14. 制造厂商需提供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资质壹级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音视频工程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特级,中国优秀绿色环保节能产品证书,绿色智慧环境建设证书,3C证书,产品检测报告。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 	2台
16	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型羽状散热器、风速可变风冷散热系统。 2. 功率输出采用多对优质大功率管并联设计。 3. 内置自动压限器,有效限制大动态信号削波。 4. 具备开机电源软启动,过热、过流、短路和DC漂移等多重检测保护性能。 5. 具备-4dB/0dB两档输入灵敏度选择模式。 6. 具备XLR、TRS1/4"平衡输入端口和接线柱式输出端口。 7. 设置有“地”选择开关 8. 额定功率: 2×350W/8Ω 9. 频率响应(8Ω半功率): 20Hz-20KHz ±1dB 10. 额定输入灵敏度: -4dB/0dB/ ±0.5dB 11. 信噪比(0dB, A计权) ≥100dB 12. 额定电源电压: 交流 220V /50Hz 	1台
17	鹅颈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DPLL数字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2. 提供各200个可调频率,共500个信道选择,真正分集式接收,有效避免断频现象和延长接收距离。 3. 具有SCAN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SET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4. V/A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带8级射频电平显示,8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 5. 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 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7. 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 	1个

		8. 中频丰富，声音且有磁性感 and 混厚感，属人声话筒音持的精华。 9. 配套有 1 台接收主机和 1 个无线手持话筒和 1 个领夹式话筒。	
18	服务器	<p>2U 机架式服务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处理器：配置 2 颗 IntelXeonE5-2609v4(1.7GHz/8c)/6.4GT/20ML3； 2. 内存：配置 32GB 内存 ECCDDR4 内存，提供 20 个内存插槽，最大可扩展 1.5TB 内存； 3. 硬盘：配置 3 块 3TB SATA 3.5"热插拔硬盘，最大支持 26 块 2.5 寸 SAS/SATA/SSD 硬盘或 12 块 3.5 寸硬盘，支持后置 2 个硬盘插槽； 4. RAID 卡：配置 1 块 SAS RAID 卡，2GB 缓存，支持掉电保护，支持 RAID1. 3. 5. 10. 50、60； 5. I/O 扩展：配置 6 个 PCI-E3.0 插槽，其中 3 个 PCI-Ex16； 6. 网络：配置 2 个高性能千兆网络接口，支持网络唤醒、网络冗余、负载均衡等网络高级特性； 7. 电源及外设：高效能冗余电源（白金级）；配置安装导轨； 8. 管理：集成系统管理芯片，支持 IPMI2.0、KVM overIP、虚拟媒体等管理功能，前面板诊断灯，外置可视化管理模块电源 FW 在 OS 下可在线更新，支持 BMC 硬重启功能； 9. 安全：支持与服务器同品牌主机安全加固系统软件，实现文件强制访问控制、进程强制访问控制、进程高级保护、系统环境保护，提升操作系统的安全等级； 10. 厂家工程师三年免费质保服务；设备厂商工程师三年免费上门服务。 	1 台
19	学生电脑桌椅	<p>定制专用桌、椅子，桌子尺寸：2000mm*750mm，厚度：25mm，桌子材料：三聚氰胺板，椅子材料：钢架结构。（根据实际场地，参照学院会计综合实训室定制桌子、椅子）</p> <p>会计综合实训室桌椅款式如图：</p> 	36 套
20	教师椅	定制高档木质皮椅	1 个
21	配电箱	配电箱含 1 个 32A 总控开关，8 个 20A 分控开关。（根据现场配电环境调整）	1 套
22	防静电地板	陶瓷抗静电地板材质：硫酸钙抗静电，尺寸：600*600*32mm	100 平方
23	机柜	24U 机柜，尺寸：610mm*800mm*1200mm	1 套
24	插线板	三相六孔，电流：10A；电压：250V；功率：2500W，配置 1.8 米电源线	16 个

25	网线	超五类	2 箱
26	综合布线	含辅材	1 项
27	电源线	2.5 平方国标线缆	280 米

五、货物质量和服务要求

1. 货物总说明

- ① 投标人应就其所供应的货物提供总体性说明。
- ② 投标人应提供足够的信息以使采购人能确定其所供应货物的性能。

2. 重点材料验收：

- ① 重点材料到达施工现场后，须通知使用单位验收，符合国家标准并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 ② 投标人应提供足够的信息以使采购人能确定其所供应货物的性能。
- ③ 如果采购人购买备件，投标人应以优惠的价格提供，其价格应不高于本项目设备附件价格。

3. 技术支持

- ① 投标人有专业人员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报修电话后 24 小时赶到现场，一般故障在 12 小时内修复。
- ② 投标人应提出全套的技术支持方案。
- ③ 投标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满足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营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文件，在评审响应文件中列出提供书面技术资料的详细清单。
- ④ 投标人应提供全面详细的用户维护、保养手册。

4. 产品验收及交付

1) 验收要求

- ① 采购人根据需要派员参加中间监督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 ② 设备运抵交货地点后，采购人和成交人开箱共同进行验收，如有验收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③ 采购预算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大型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不得另行增加或者改变验收内容和标准，凡符合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即为验收合格，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2) 到货验收

- ① 对于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在产品包装箱内提供产品有关的：产品说明书、装箱单、保修卡、合格证、铭牌、出厂检验记录和报告、交货确认单。包装箱外部应在显著位置标明厂商名称、产品型号、产品号段、产品数量及包装箱序号，包装箱序号应按产品号段顺

序标识。

② 投标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向采购人支付产品时，双方应于货物到达时对投标人产品进行到货验接收，如外包装密封完好、标识信息完整、包装箱数量正确，由采购人、投标人双方共同签署《到货接收单》，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③ 如投标人交付的当批次产品抽检合格率低于 98%（不含本数），视为整批次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将该批次产品全部召回。同时，按照逾期交货时间承担违约责任，并于协商期内向采购人提供新一批次产品。

④ 产品损毁、灭失的风险，在产品交付采购人前由投标人承担，产品交付采购人后由采购人承担，在产品运抵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并进行交接后，视为交付完成。验收时，如发现短缺或破损，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补发或免费更换。

3) 竣工验收

① 采购人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采购人可通知投标人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② 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发生的任何不足负责，其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③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④ 如需提供样品，评审现场对成交人提供的样品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必要时抽样送当地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检验产品中各元素含量，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成交人承担全部责任。

5. 售后服务

① 投标人须在项目实施地配备专业人员负责开展相关售后服务工作，尽最大力度支持用户，以减轻用户的负担。

② 质保期内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并可归咎于成交人原因的，由成交人负责免费解决或免费更换。

③ 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提出产品或工程质量出现问题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产品全面的检测。

- ④ 投标人应免费提供针对产品使用及常见故障处理等方面的培训。
- ⑤ 投标人承诺当采购人系统及产品应用发生变化时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和改造服务，并进行免费的产品升级，以确保产品可以继续正常使用。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备案编号：_____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HT-HXZC-2019-GK007

招标文件编号： HXZC-2019-GK007

交易编号： D01-1262302431616022XQ-20190728-025474-6

甲 方：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_____

代理机构： 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

13	多媒体中控台				1台			
14	智能纳米互动黑板				1台			
15	音响				2台			
16	功放				1台			
17	鹅颈话筒				1个			
18	服务器				1台			
19	学生电脑桌椅				36套			
20	教师椅				1个			
21	配电箱				1套			
22	防静电地板				100平方米			
23	机柜				1套			
24	插线板				16个			
25	网线				2箱			
26	综合布线				1项			
27	电源线				280米			
合同总金额		大写:						
		小写:						

乙方严格按照上表所规定的质量、数量、价格等要求履行合同。

六、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 _____ 万元 (小写: ¥ _____)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2. 合同总额包括货物出厂价+所有产品运输费用、装卸费用、保险、安装费、技术指导培训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七、付款方式及质保期: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日内, 乙方应向甲方递交中标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 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2.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验收并经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0%的货款。

3. 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结束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将该质量保证金无利息退还乙方。

4.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资金。

5. 质量保证期（详见第五条）： 年，在质保期内，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必须在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赶赴现场解决问题。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 交货时间：自签定供货合同起 日历天内交货。

2. 交货地点：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3. 验收单位：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或委托专业机构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5) 投标报价表
- (6) 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另附）
- (7) 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另附）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十、一般条款：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整批货物出现任何假冒伪劣产品，甲方有权拒付全部货款，并且有权对因此产生的损失和不良影响向乙方索赔。

2. 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 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4. 若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缺陷，乙方负责货物质保期内的 48 小时内免费更换。
5.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规格与材质应与采购要求一致，不一致视为产品不合格。
6. 乙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7. 乙方凭合同向甲方供货，未见合同供货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 货到验收合格前所发生的运输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9. 违约责任：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否则，每延误一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格 0.5%的违约金。乙方交货延误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0. 质量验收：
 - 1) 货物验收甲方应当在乙方通知验收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 2)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通知乙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十一、经济责任：

1. 乙方责任：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5%的违约金。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2. 甲方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十二、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交易秩序。

十三、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不得解除和无效变更。若因国家计划改变、或设计变更确需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 15 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2. 变更或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提出方负责。

十四、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两份，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2. 合同生效后，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应按照《经济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页，以上无正文)

<p>甲 方：（盖章） 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黄羊镇镇北路 6 号 电 话：18093586678 邮 编：730020</p>	<p>乙 方：（盖章） 地 址： 电 话： 邮 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 账 号：</p>	<p>开户行： 账 号：</p>
<p>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街道平凉路 282 号天润大厦 10 楼 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二、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 术语定义

本政府采购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政府采购合同”指供需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服务”指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所规定的服务内容。

1.4 “甲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取得产品和服务的采购单位。

1.5 “乙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人。

1.6 “检验”指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检测和查验。

1.7 “检验合格证书”指检验完成后由甲方的最终用户和乙方双方签署的检验合格确认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单”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合同履行验收意见书形成反映采购单位和组织验收机构意见的文件。

1.9 “天”指日历天数（如无特别说明）。

1.10 “保修期”指自《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单》签署之日起，乙方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正常运行的时期。

1.11 “第三人”是指本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1.12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1.13 “招标文件”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

1.14 “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并最终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投标文件。

2. 技术规范与服务内容

2.1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如果有的话）相一致。若无相

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识及规范为准。

2.2 投标服务的服务内容应与招标文件规定服务内容及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要求及投标响应表一致。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3.2 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3.3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政府采购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4. 完成方式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服务。

5. 付款

5.1 政府采购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在乙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履行服务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6. 附带（伴随）服务

6.1 附带（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格中，甲方不再单独地进行支付。

6.2 附带（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6.2.1 实施或监督所供服务的现场组装和/或启动；

6.2.2 实施服务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6.2.3 为所供服务提供详细的使用和维护手册；

6.2.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服务实施运行或监督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6.2.5 在项目现场对所供服务的组装、启动、运行、维护和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7. 质量保证期

7.1 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7.2 如果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服务承诺为准。如果上述文件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对甲方有利的为准。

8. 质量保证

8.1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供服务是由乙方提供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完整的售后服务。

8.3 如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本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负担，并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8.4 根据甲方按相关检验标准，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前置的缺陷等），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部分。

9. 检验和验收

9.1 完成服务后，甲方或采购中心/代理机构（由具体项目决定）应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在“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上签字。“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将作为申请付款文件的一部分。

9.2 服务保修期自《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签署之日起计算。

10. 来源地

10.1 本条所述的“来源地”是指提供服务的来源地。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乙方的国籍。

11.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1.1 乙方对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11.2 投标单位应按如下内容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11.2.1 在服务期间，由于服务等造成某些指标达不到要求，乙方须更换或进行修复。

11.2.2 保修期内，乙方提供电话、电子邮件、Web、现场服务等方式的技术支持，对用户的现场服务要求，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做出的承诺进行响应。

11.2.3 保修期内，乙方应投标时的承诺提供相关服务。

11.2.4 乙方必须为维修和技术支持所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正式的免费升级方案和升级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服务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乙方仍须对因投标服务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

11.2.5 乙方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 违约责任

12.1 如果乙方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2.1.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1.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服务以达到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12.1.3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10 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12.3 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

12.3.1 除本合同条款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每周末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 5% 。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

12.4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13.不可抗力

13.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14.1 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 10 天内仍不能解决，可向有关政府采购项目操作机构或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4.2 如果调解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3 因政府采购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5.1 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起作用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15.1.1 如果乙方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5.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行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

用负责。乙方应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甲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6. 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招标文件规定,并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8. 适用法律：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9. 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9.1 本政府采购合同在甲方、乙方、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9.2 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20、政府采购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政府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1 招标文件；

20.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20.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20.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20.5 中标通知书；

20.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政府采购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第六章 附件

-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评分指引表格式
-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格式
- 附件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 附件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格式
- 附件 7 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附件 10 优惠条件承诺书格式
- 附件 11 商务偏离表格式
- 附件 12 投标函格式
- 附件 13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格式
- 附件 1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 附件 15 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 附件 16 财务状况一览表格式
- 附件 17 参与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及主要人员表
- 附件 18 技术偏离表格式
- 附件 19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加工和运输设备明细表格式
- 附件 20 交货进度安排表格式
- 附件 21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格式
- 附件 22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 附件 23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 附件 2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 附件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确认书格式
- 附件 26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 附件 27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附件 2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HXZC-2019-GK007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书脊格式

项目编号：XXXX
项目名称：XXXX
投标人名称：XXXX

投标文件封装信封封面格式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

(正本/副本/电子版本)

项目名称：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
招标

项目编号：HXZC-2019-GK007

包 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请勿于 201X 年 X 月 X 日 X 时 X 分前启封！

开标信封封面格式

请按以下内容填写开标信封抬头，并将黑框剪下，贴在开标信封外面，除非特殊情况，否则不要更改信封格式：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 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请勿于 201X 年 X 月 X 日 X 时 X 分前启封！

注：此开标信封内封装：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单独提交。

附件 2 评分指引表格式

评分指引表

指引内容		相应内容	相应内容位置
指引部分名称及代号			
“资格及符合性检查” 根据招标文件如实填写	资格	1	见投标文件__页
		2	见投标文件__页
	符合性	1	见投标文件__页
		2	见投标文件__页
综合评分 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如实填写	报价得分	1	报价表 见投标文件__页
		2	分项报价表 投标文件__页
		3	小微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__页
	 投标文件__页
	商务得分	1	见投标文件__页
		2	见投标文件__页
		3	见投标文件__页
		4	见投标文件__页
		...	见投标文件__页
	技术得分	1	见投标文件__页
		2	见投标文件__页
		3	见投标文件__页
		4	见投标文件__页
		...	见投标文件__页

注：1. 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请在本表写明投标文件中的响应位置。

2. 综合评分部分分为报价打分、商务打分和技术打分，请在本表写明投标文件中的响应位置。

3. 本表应在投标文件首页位置，以便审阅。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_____（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名称）职务，
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粘贴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本授权函声明：_____（投标人全称）任命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等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_日历天，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签字或印章）：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p>粘贴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p>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	--------------------------

（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附件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本公司承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等经济犯罪，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果我公司提供的承诺不实，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我公司无条件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全部承担。

特此申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格式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此次投标，并在此声明，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7 报价一览表格式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投标总价(万元)	交货期(天)	投标保证金(元)	备注
1							
2							
3							
报价合计	(大写)：_____万元整，(小写)：¥_____						
企业类型	本投标企业为_____ (小型、中型、大型) 企业						

注：1. 本投标总价是完成本项目所有的费用（包括所需货物、检测、保险、利润、税金、劳保统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所有价格系用人民币表示。

3.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总价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货物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生产厂家	国别	数量	单价	合计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总报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备品备件 (易损件) 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图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生产厂家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优惠条件承诺书格式

优惠条件承诺书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对所投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优惠条件承诺：

(1)

(2)

(3)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 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偏离表

序号	商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页码
1	投标报价				
2	投标货币				
3	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5	交货期				
6	质保期限				
7	签字盖章				
8	投标文件份数				
...	...				

说明：

应对照招标文件资质要求，逐条说明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的实质性响应和偏离。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必须提供原件以备核查。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依据已获取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编号）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文件，决定参加此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文档_____份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履行招标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 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5.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_90_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户 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8.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格式

保证金缴纳证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付款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_____整（小写¥_____ .0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p>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印件粘贴处（加盖骑缝公章）</p>			

特别说明：

1. 付款人名称必须和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2. 此证明作为保证金交纳和退付的唯一凭据，若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信息有误而导致保证金无法退付，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

附件 1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年份	
单位性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甘肃常驻机构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公司资质等级 证书	须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拟参与本项目 人员资格证书	须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营业范围			
类似项目工作 经历年数			
依法缴纳税收	须附凭证	依法缴纳社会 保障资金	须附凭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16 财务状况一览表格式

财务状况一览表

一、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传真:	职务:

二、近一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财务状况 (单位)	近一年 (应分别明确公元纪年)
	201X 年
1. 总资产	
2. 流动资产	
3. 总负债	
4. 流动负债	
5. 税前利润	
6. 税后利润	

注：后附最近一年经过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7 参与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及主要人员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身份证号		参加 工作 时间		从事经理 年限	
已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规模及合同金额	开/终验日期	担负的技术职务	获奖情况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身份证号	行业资格证明				参与同类项目 业绩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其他 人员									

注：后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简历表（见附件 16）及证件复印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8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后附供所投产品的样本、说明书等技术资料)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技术偏离情况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投标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	页码
1					
2					
3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内容对此表逐条详细填写，未逐条详细填写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不能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规格）条款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应按投标产品填写真实技术参数值，并提供证明材料，没有证明材料佐证的“正偏离”、“无偏离”，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将不予认可，并可判定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负偏离”；若投标人仅是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且未能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的真实性，评标委员会将判定该投标为无效投标。同时，未提供或未能有效提供所投产品的证明文件，不能有效说明其性能、技术参数、质量或无法保证质量以及导致评审专家理解上的误差，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 应详细说明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商标、规格、详细技术参数、功能、使用方法和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并说明与招标文件要求的符合性。
4. 设备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5. 外购或协作加工零、部件生产厂（如果有的话）。

附件 20 交货进度安排表格式

交货进度安排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交货顺序	货物名称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数量	进度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1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格式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

（投标人名称）在此承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项目编号为（HXZC-2019-GK007）的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的招标采购事宜，我公司作为投标人，作如下保证：

保证所有提供的货物均为符合国家标准，完全响应贵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交付使用，如质量检验不合格，愿无条件退货，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2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名称）在此承诺：

我企业对本次项目编号为（HXZC-2019-GK007）的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的招标采购所提供的（货物名称）均符合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所制作的招标相应文件的技术规格完全属实，所供产品为检验合格产品。如质量检验不合格，愿无条件退货，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在产品保修期内，免费维修与更换故障/缺陷部件的期限为投标人收到采购人通知后，生产厂家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赶赴现场进行维修。

我已认真阅读并同意所有售后服务条款，产品售后服务造成的后果完全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表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投标人（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专业、联系电话及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经历）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3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HXZC-2019-GK007)的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在参与竞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竞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申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4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HXZC-2019-GK007) 的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 的招标采购，我方承诺，若出现特殊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殊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全面放开以下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规定及此类项目招标代理市场价格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我单位同意本次项目编号为（HXZC-2019-GK007）的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虚拟物流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次招标的招标采购，招标服务费向成交人收取。

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向贵单位支付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6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 三、我公司没有被列入各监管部门及“信用中国”等平台列入负面管理清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7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2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 录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第二十二条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第十七条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三、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和联合惩戒措施

1. 联合惩戒对象

有以下六种情形之一的，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 (一)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二) 农资领域严重失信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三)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四) 海关失信企业；
- (五) 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六)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

2. 联合惩戒措施

符合联合惩戒对象的相关失信企业和责任主体采取以下惩戒措施。

- (一) 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 (二) 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三) 依法限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

3.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

对于被司法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限制其参与药品及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评审）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四、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库〔2011〕18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符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产品、服务、信誉较好的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中小企业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

购市场，政府采购活动不得以注册资本金、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投标人的规模条件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四条 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各部门（以下简称各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采购计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方案，统筹确定本部门（含所属各单位，下同）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应当预留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采购活动时，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注明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第六条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第七条 中小企业依据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第八条 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大型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额。

第九条 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在履约保证金、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适当支持。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第十条 鼓励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的担保服务。

第十一条 各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大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培训指导及

专业化咨询服务力度，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的能力。

第十二条 各部门应当每年第一季度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以及本部门其他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

第十三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发布透明度，提供便于中小企业获取政府采购信息的稳定渠道。

第十四条 各级财政部门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制度，加强有关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各部门负责对本部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工作的执行和管理。

第十五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第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

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

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中标人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